

最高法院111年10月份民事開庭事件表

序號	時間	庭別	案 號	當事人及事由	期日類型	備 註
1	10月18日上午9時30分	民5庭	111年度台簡抗字第130號	○○○與○○○間聲請改定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等聲請暫時處分再抗告事件	宣 判	換證、無法庭直播

- 一、上揭事件開庭於本院2樓法庭進行，無法庭直播。
- 二、有關旁聽事宜，依 COVID-19 疫情第二級警戒地區之法院防疫指引相關規定辦理。
- 三、旁聽民眾及記者應遵守「法庭旁聽規則」及「最高法院門禁管制暨安全維護實施要點」之規定。
- 四、應換發旁聽證事件，依本院另行公告之相關事項辦理。